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公司股票交易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原因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四）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触及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鉴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尚未同意公司撤销前次因违规担保而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及股票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二、进展情况

1. 首次被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进展：因违规担保情形已消除，公司已于2024年4月29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撤销因违规担保而被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申请尚未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

2. 被叠加实施的其他风险警示进展：针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被出具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所涉事项，公司及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应用指引的要求，逐项落实整改措施并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审计监督。

三、风险提示

公司因2024年度财务报表被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0.3.1条第（三）项的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自2025年4月30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如公司在实际触及退市风险警示情形相应年度的次一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0.3.11 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将终止公司股票上市交易。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说明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9 条第一款的规定，每月披露一次相关进展情况。

特此公告。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二十七日